

证券代码：300114

证券简称：中航电测

公告编号：2018—010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3月13日在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部大道166号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伟加先生召集并主持，经全体监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8)第110ZA286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4,098.72 万元，同比增长 14.27%；实现利润总额 17,511.62 万元，同比上升 18.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44.55 万元，同比上升 25.6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致同审字(2018)第110ZA2861号），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9,445,459.1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9,030,711.44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8,903,071.14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08,063,761.16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8,455,922.38元。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17,806,142.29元，以公司2017年末股本590,760,4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9,538,024.9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所反映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均属正常的经营性往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推选吕伟加、袁长勋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附：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吕伟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航空一集团高级专务、中航商飞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航系统公司副总经理，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分党组成员、副总经理、高级专务，中航精机董事，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专务，中航特装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专务，中航工业河北长征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吕伟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袁长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3 月出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第一七四厂总会计师，国营第二 0 五厂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四川泛华航空仪表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第三届党委委员。

袁长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